附件3

《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》告知承诺书

\*\*\*\*公司申请核发《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》，现作出如下承诺：

（一）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》《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》《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从事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。

（二）严格执行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措施，建立网站安全保障措施、信息安全保密管理制度、用户信息安全管理制度。

（三）保证不发布疫苗、血液制品、麻醉药品、精神药品、医疗用毒性药品、放射性药品、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、蛋白同化制剂、肽类激素（胰岛素除外）、体外诊断试剂和医疗机构制剂信息；不发布虚假药品、医疗器械信息。

（四）保证网站发布的药品、医疗器械信息来源合法、真实、安全，不违规发布药品、医疗器械广告。

（五）保证每个月对网站进行自查，并针对的存在问题进行整改并做好记录。

本企业保证严格遵守上述承诺，如有违反，同意注册许可部门撤销我公司《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》，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，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任何处置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

企业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网站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